



哈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条例审议通过

责任人未分类收集生活垃圾 罚五百到五千

生活报讯(记者梁晨)28日,为了加强生活垃圾分类管理,改善人居环境,促进生态文明建设和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结合哈市实际,哈尔滨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哈尔滨市生活垃圾分类管理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该条例将报省人大常委会批准。

大件可回收物应预约上门收集

铅蓄电池、废镍镉电池、废氧化汞电池等;

厨余垃圾

是指适宜回收利用的生活垃圾,包括纸类(含饮料纸基复合包装)、塑料、金属、玻璃、织物等;

可回收物

是指易腐烂的含有机质的生活垃圾,包括家庭厨余垃圾、餐厨垃圾、其他厨余垃圾;

有害垃圾

是指除可回收物、有害垃圾和厨余垃圾之外的生活垃圾。

产生生活垃圾的单位和个人应当将生活垃圾分类投放至相应的收集容器,可回收物可以交售至再生资源回收服务点。体积大、整体性强或者需要拆分再处理的家具、家电等大件可回收物,应当预约回收单位上门收集。

收集、运输单位应建管理台账

《条例》提出,生活垃圾收集、运输单位应当遵守下列规定:按时、分类收集、运输生活垃圾,根据生活垃圾收集量、分类方式、作业时间等因素,配备、使用符合标准的收集工具、运输车辆;将生活垃圾分类收集、运输至规定场所,不得将已经分类的生活垃圾混收混运;建立生活垃圾管理台账,记录生活垃圾来源、种类、数量、去向等情况,定期向区县(市)市容环卫部门报告。生活垃圾分类投放管理责任人发现生活垃圾收集、运输单位未按照前款规定进行收集、运输作业的,应当要求其改正;拒不改正的,应当向所在地街道办事处或者乡镇人民政府和区县(市)市容环卫部门报告。

生活垃圾收集、运输单位发现生活垃圾分类投放管理责任人所交付运输的生活垃圾不符合分类标准的,应当要求其改正;拒不改正的,生活垃圾收集、运输单位可以拒绝接收,并应当向相关行业主管部门报告,由相关行业主管部门依法处理。

责任人有这些行为将被罚款

《条例》明确,违反本条例规定,生活垃圾分类投放管理责任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责令限期整改;逾期不改正的,处五百元以上五千元以下罚款:

未建立责任区生活垃圾分类投放日常管理制度,或者未在显著位置公示管理制度以及分类标准、投放指南,明确不同种类生活垃圾的投放时间、地点的;未根据生活垃圾产生量和分类方法,按照相关规定设置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容器和设施,或者未对分类收集容器、设施进行日常维护的;未配备生活垃圾分类督导人员的;未开展生活垃圾分类知识宣传,指导、监督生活垃圾

投放人按照生活垃圾分类标准分类投放的,或者对投放人拒不改正,未按照规定报告的;未及时制止翻拣、混合已分类生活垃圾行为的;未分类收集、贮存生活垃圾,或者未将需要运输的生活垃圾,分类转运至生活垃圾收集运输交付点的;未建立生活垃圾分类投放管理台账,或者未准确记录责任区内产生的生活垃圾类别、数量、去向等情况的。

生活垃圾收集或者运输单位未建立生活垃圾管理台账,或者未定期向区县(市)市容环卫部门报告的,责令限期改正;逾期不改正的,处五百元以上五千元以下罚款。



@冰城老人、学生 公交卡可线上办 邮寄到家 可由他人代办

“足不出户”的贴心服务。

“老年卡”面向哈尔滨市区65周岁以上老年人发放,“敬老卡”面向哈尔滨市区60~64周岁老年人发放,线上申办时需上传申办人身份证件原件照片,不具有哈市户籍但在哈市长期居住的,另需上传哈市居住地派出所办理的居住证照片。“学生卡”线上办理面向市区6~18周岁在读的小学生、初中生和高中生公开发行,线上申办时需上传申办人身份证件原件照片(或户口原件及一寸近期免冠彩色证件照片),不具有哈市户籍但在哈市就读的学生,另需上传学校开具的在读证明照片。

据悉,该业务开通后,无论“老年卡”“敬老卡”“学生卡”是第一次办理还是丢失补办,均可直接在手机上办理。据介绍,用户可下载“哈尔滨城市通”APP,选择本人办理或为他人代办,提交材料后,即可通过手机实时查看业务办理进度,跟踪订单处理情况,支付邮费后直接邮寄到家,实现了卡片办理

我省启动防汛四级应急响应

生活报讯(记者于海霞)

日前,省防汛抗旱指挥部下发通知,依据《黑龙江省防汛应急预案》有关规定,经省防指领导同意,省防汛抗旱指挥部决定于2022年6月27日19时启动防汛四级应急响应。

6月27日15时,省防办、省水利厅、省自然资源厅、省气象局联合发布中小河流洪水气象风险黄色预警,预计27日20时至29日20时,哈尔滨东南部、双鸭山、七台河、鸡西、牡丹江中小河流洪水气象风险和地质灾害风险黄色预警,受降雨影响,拉林河支流牤牛河、冲河、大泥河,牡丹江支流海浪河可能达到或超过警戒水位,洪水量级约5年一遇,上述地区可能出现崩塌、滑坡、泥石流等地质灾害。

依据有关规定,省防抗旱指挥部决定于27日19时启动防汛四级应急响应。请相关市、县(区)密切关注雨情、水情发展,加强预报预警和会商研判,及时启动应急预案,落实巡查值守、隐患排查、人员避险等防范措施,做好中小河流洪水、山洪地质灾害、城市内涝灾害处置应对。各级各类防汛责任人要立刻上岗到位,履职尽责,全力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最大程度减少灾害损失。

哈市退役军人关爱扶助基金成立

生活报讯(记者梁晨)28日,哈尔滨市慈善总会、市退役军人事务局举行哈尔滨市退役军人关爱扶助基金签约仪式,标志着哈市退役军人关爱扶助基金正式成立。基金将对外以市慈善总会名义开展公开募捐,动员社会力量积极参与关爱扶助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本人及其家庭。

据悉,哈尔滨市退役军人关爱扶助基金是由市慈善总会联合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发起并在哈尔滨市慈善总会冠名设立的市级专项基金,资金来源由市政府专项支持资金

产生的增值孳息和社会募集资金组成,基金遵循公开透明、专款专用的原则,实行专账管理。基金使用范围主要是移交安置在哈市退役军人关爱扶助基金正式成立。基金将对外以市慈善总会名义开展公开募捐,动员社会力量积极参与关爱扶助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本人及其家庭。

此项基金将通过发放扶助金、发放扶助物资、提供服务等形式,给予面临特殊困难,无法通过现有政策制度保障或现有政策制度保障后仍有较大困难的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本人及其家庭的临时性、过渡性补充扶助。

生活报讯(记者李威兵)6月29日~7月1日,哈市多发雷雨大风、冰雹、短时强降水等强对流天气,请注意防范;凌晨时段,山区半山区局地可能出现短时大雾,请注意交通安全。6月29日早,我省西北部和东南部山区有雾,局地能见度不足500米,请注意预防。

哈市天气预报:29日白天:

市民反映:

黑LF1127长途客车长期站外上客 宾县综合执法大队:将介入调查

生活报讯(记者李威兵文/摄)近日,哈尔滨市民刘先生向本报反映,从哈市宾县至道外区的一辆车牌号为黑LF1127的长途客车,长期在站外上客,严重违反相关规定,存在安全隐患。6月28日,记者向宾县综合执法大队了解情况,执法人员表示,将介入调查。



记者连续两天踏查:均看到站外上客情况

25日8时许,在哈尔滨市宾西客运站外,距客运站50米左右的车行道边,有几个人打着雨伞,手里拎着大包小包的行李,站在路边等候。没过多久,一辆红色客车从不远处缓缓驶来,停在路边,打开了前面的车门,这些拎着行李的人开始一个一个地上车,待人全部上车后,客车才缓缓驶向高速公路收费站,向哈尔滨方向行驶。

记者看到,这辆客车的车牌号为黑LF1127,在车的前方风挡玻璃下方,有一个白色的大牌子上面写着“哈尔滨”,

旁边还有一个绿色的圆形标记,上面写着数字“12”。

26日8时许,记者看到,还是这辆车,在相同地点停了下来。车停后,几个拎着大包小包行李的人,一个接一个地上了车。人上车后,车辆还是沿着与前一天同样的路线行驶。

报料人:站外上客至少一年了

记者向刘先生等报料人了解到,这辆车这种站外上客的行为已经持续了至少一年。

报料人介绍,该车隶属于黑龙江金旅客运有限责任公司,是从哈市宾县满井乡开往道外区的一辆长途客

车,每天8时许都会停在距

宾西客运站50米左右的站外路边,一些经常坐车的人都知道,会选择在这里上车。车辆在这里捡客后,向哈市行驶,约一个小时到达道外区三棵树附近。

报料人说:“至少一年

宾县综合执法大队:将介入调查

28日,记者联系到宾县运管站了解情况,运管站工作人员说:“我们(单位)改革了,现在没有执法权,管不了这个事。我们也没接到过这样的投

诉。”

记者又联系了宾县交通运

合执法大队,工作人员表示,将立即对此事进行调查。工作人员说:“如果是农村普客,允许站外捡客。我们马上让中队去查一下,核实一下情况。”

黑AR0562、黑AL8467偷卸建筑垃圾被抓现行

哈市将开展集中打击行动

生活报讯(记者李丹)日前,哈尔滨市南岗区城管执法部门联合公安力量对王岗镇房身村发生的偷卸建筑垃圾行为进行了查处。两台正要从垃圾存放点驶离的运输车辆被拦截,做进一步调查处理。

6月27日下午,南岗综合行政执法局出动执法车辆4台、执法人员15人,联合公安部门一同对王岗镇房身村发生的偷卸建筑垃圾行为进行查处,执法人员到达房身村铁路桥下,将两台正要从垃圾存放点驶离的运输车辆拦截,车牌号分别为黑AR0562、黑AL8467。经现场

